

证券代码：688548

证券简称：广钢气体

公告编号：2024-029

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度暨 2024 年第一季度 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6 月 14 日（星期五）下午 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 2024 年 6 月 6 日（星期四）至 6 月 13 日（星期四）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IR@ggas.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分别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和 2024 年 4 月 20 日发布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3 年度及 2024 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4 年 6 月 14 日下午 15:00-16:00 举行 2023 年度暨 2024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3 年度及 2024 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6月14日（星期五）下午15:00-16: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裁、首席科学家：邓韬先生

独立董事：黄晓霞女士

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施海光先生

董事会秘书：贺新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4年6月14日（星期五）下午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 投资者可于2024年6月6日（星期四）至6月13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IR@ggas.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事务中心

电话：020-81898053

邮箱：IR@ggas.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6日